附件3

广州市长护险定点机构2023年度

现场考核工作廉政反馈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被检查单位地址 |  |
|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姓名： 联系电话： |
| 检查日期 |  | 对工作人员现场检查工作总体评价（好、一般、差） |  |
| 医保中心现场检查工作在遵章守纪方面存在的问题 | **请如实在以下各项具体内容后的“**□**”内打“√”：**一、有无利用工作名义或个人职权关系，向被检查单位谋取个人非法私利。（□有 □无）二、有无接受被检查单位的任何纪念品、礼品、礼金、消费卡和有价证券。（□有 □无）三、有无让被检查单位支付或补贴餐费、交通费，有无私自使用被检查单位的交通工具。（□有 □无）四、有无参加被检查单位安排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和联欢等活动。（□有 □无）五、有无利用检查工作时间看病购药，或打招呼带亲属朋友看病购药，（□有 □无）六、有无以打招呼等任何方式影响或干扰检查业务的开展，或泄露与检查业务有关的工作秘密和信息。（□有 □无）七、有无故意摆“架子”、找“岔子”，刁难被检查单位，制造障碍和拖延检查时间。（□有□无）八、有无向被检查单位推销商品或介绍业务。（□有 □无）**其它需要反映的问题：** |
| 对医保中心现场检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|    签名：  |

注：请填写好此表后邮寄到广州市越秀区梅东路28号广州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1005室，邮编510600。

请于检查后5个工作日内寄出，逾期视为无意见；广州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纪检监督电话：87653171。